

2026年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本级) 单位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三、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2026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概况

一、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主要职责

(一) 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宣传、文化和文物工作的方针政策，研究拟订全市文化、广电、旅游和文物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起草历史文化保护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管理制度并负责监督实施。

(二) 统筹规划全市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广电事业、旅游业、文物和博物馆事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推动文化广电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和高质量发展。

(三) 管理全市重大文化和旅游活动，指导全市重点文化和旅游设施建设，组织全市文化和旅游整体形象宣传推广，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和市场推广，拟订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

(四) 指导、管理全市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相关门类艺术、各相关艺术品种发展。

(五) 负责全市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推进旅游惠民，推动文化惠民工程实施。

(六) 指导、推进全市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七）负责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八）统筹规划全市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

（九）指导全市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会同有关部门履行行业安全监管责任。

（十）指导全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全市性、跨区域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十一）指导、管理全市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文物和博物馆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大型文化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推广活动，推动三门峡文化走出去。

（十二）指导、监督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组织实施相关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扶助贫困地区广播电视建设和发展。

（十三）负责对全市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实施依法设定的行政许可，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十四) 指导全市电视剧行业发展和电视剧创作生产。监督管理、审查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

(十五) 指导、协调广播电视全市性重大宣传活动，指导实施广播电视节目评价工作。

(十六) 负责推进全市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十七) 组织拟订全市广播电视科技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对全市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指导、推进全市“智慧广电”建设和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指导、协调广播电视系统安全和保卫工作。

(十八) 指导全市文物保护宣传工作，制定全市文物和博物馆人才队伍建设规划，组织文物和博物馆人才培养。会同有关部门处理文物安全保卫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十九) 负责全市世界文化遗产保护和管理的监督工作，协同有关部门负责国家级和省级历史文化名城、历史文化街区、名镇、名村、传统村落的推荐申报和规划、管理、保护、监督工作。

(二十) 组织全市文物资源调查，申报全国、省级、市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指导全市大遗址保护、古建筑保护维修、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保护工作，组织实施文物保护和考古发掘项目，负责全市文物调查、勘探、考古发掘工作。

(二十一)负责推动和完善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全市文物和博物馆、纪念馆的业务工作;负责文物和博物馆有关审核、报批工作,指导社会文物管理、抢救、征集等工作,协调博物馆间的交流与协作。

(二十二)编制文物事业经费预算,审核并监督文物保护专项经费使用情况,规划、指导全市博物馆、纪念馆和文物重点基础设施建设,负责全省文物事业统计工作。

(二十三)负责组织全市区域内国家、省、市重点项目建设中的文物抢救保护工作。

(二十四)拟订全市文物和博物馆科技、信息化工作规划,组织实施重大文物保护科技项目,促进文物保护科技成果转化和推广。

(二十五)拟订全市文物资源管理利用规划,指导全市文物和博物馆单位开放利用及文创产品的研发推广,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市文物单位的开放管理、保护利用工作。监督管理涉案文物鉴定评估工作。

(二十六)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下设 22 个科室,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科、人事科、财务科、艺术科、公共服务科、科技教育科、非物质文化遗产科、产业发展科、资源开发科、文化和旅游市场监督管理科、对外交流合作科、宣传推广科、传媒机构、管理科、网络视听节目管理科、广电舆论宣传管理科、文物保

护和考古科、博物馆与文物交流科，文物资源管理与安全科、政务服务科、机关党委。

三、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单位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预算为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2026年单位预算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6 年收入总计 1608.35 万元，支出总计 1608.35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17.66 万元，增加 1.11%。主要原因是：新增在职人员 4 人，人员经费增加；支出增加 17.66 万元，增加 1.11%。主要原因是：新增在职人员 4 人，人员经费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6 年收入合计 1608.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08.35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6 年支出合计 1608.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45.95 万元，占 96.12%；项目支出 62.4 万元，占 3.8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608.35 万元。与 2025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17.66 万元，增加 1.11%，主要原因是：新增在职人员 4 人，人员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608.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45.95 万元，占 96.12%；项目支出 62.4 万元，占 3.88%。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863.29 万元，占 53.6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9.69 万元，占 37.91%；卫生健康支出 51.69 万元，占 3.21%；住房保障支出 83.68 万元，占 5.2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1545.9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441.30 万元，占 93.23%；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 104.65 万元，占 6.77%；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定额公用经费等。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单位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

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9.5 万元。2026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5 年减少 0.5 万元，下降 5%。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2 万元，主要用于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较 2025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2026 年与 2025 年持平，无变化。

(二)公务接待费 0.5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5 减少 0.5 万元，下降 50%。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较 2025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近两年没有购置车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较 2025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

出 0 万元。我单位本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支出情况

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6 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 93.36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比 2025 年减少 2.84 万元，下降 3%，主要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 2026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目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6 年，我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1608.3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441.30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04.65 万元，支出项目共 9 个，支出总额 62.40 万元，其中预算支出 100 万元及 100 万元以上项目 0 个，支出总额 0 万元。2026 年我单位拟组织对 9 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62.40 万元。我单位 2026 年未开展重点项

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5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我单位无其他用车；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五) 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主要是：我单位本年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单位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局机关)2026年单位预算表

2026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608.35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1,608.35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863.29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609.69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51.69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83.68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08.35	本年支出合计	1,608.3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608.35	支出总计	1,608.35

2026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608.35	1,545.95	939.48	501.82	104.65		62.40	62.40	
			301	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608.35	1,545.95	939.48	501.82	104.65		62.40	62.40	
207	01	01		行政运行	863.29	800.89	707.53		93.36		62.40	62.4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3.10	513.10		501.82	11.2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58	96.58	96.5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1.69	51.69	51.6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3.68	83.68	83.68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608.35	一、本年支出	1,608.35	1,608.35	1,608.3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08.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1,608.35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863.29	863.29	863.2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9.69	609.69	609.6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51.69	51.69	51.6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83.68	83.68	83.68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608.35	支出合计	1,608.35	1,608.35	1,608.35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 支出			
				合计	1,608.35	1,545.95	939.48	501.82	104.65		62.40	62.40	
			301	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608.35	1,545.95	939.48	501.82	104.65		62.40	62.40	
207	01	01		行政运行	863.29	800.89	707.53		93.36		62.40	62.4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3.10	513.10		501.82	11.2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58	96.58	96.5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1.69	51.69	51.6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3.68	83.68	83.68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45.95	1,441.30	104.65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9.65	139.65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62.61	262.61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03.82	303.8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45	1.4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7.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8.45		8.4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0		17.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39.36		39.36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29.73		29.73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0.50		0.5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2.00		2.00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500.82	500.82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00	1.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96.58	96.5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1.69	51.6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83.68	83.68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9.50	2.00	7.00		7.00	0.5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2026年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2026年项目支出表

部门名称：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62.40	62.40							
	301	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62.40	62.40							
其他运转类	文物（可移动）普查	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6.40	6.40							
其他运转类	对外宣传	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4.80	4.80							
其他运转类	文物保护经费（含文明单位创建经费、革命文物保护经费）	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9.60	9.60							
其他运转类	文化产业经费（含党组织活动经费）	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4.80	4.80							
其他运转类	广播电视监测经费	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6.40	6.40							
其他运转类	村村通运行维护费	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6.40	6.40							
其他运转类	网络安全播出经费	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9.60	9.60							
其他运转类	文化市场监督检查	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6.40	6.40							
其他运转类	旅游抽样调查	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8.00	8.0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部门名称：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年度履职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文化思想、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河南重要讲话精神，围绕市委“3+6+N”目标体系，以文旅融合提标为主线，聚焦项目建设、融合发展、宣传推广和服务提质，擦亮“黄河三门峡·美天鹅城”“圣地仰韶·花开中国”品牌，奋力推进文旅事业高质量发展，为现代化三门峡建设贡献文旅力量。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强化理论武装与顶层设计，把稳文旅发展方向。	以习近平文化思想和贺信精神为指引，加强学习转化与战略规划，为文旅发展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和科学行动指南。		
	优化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提升群众文化获得感幸福感。	以标准化、均等化、数字化为方向，完善服务体系、丰富产品供给，让公共文化服务直达基层、惠及民生。		
	强化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激活黄河文化根脉活力。	坚持“保护第一、加强管理、挖掘价值、有效利用、让文物活起来”方针，守护历史瑰宝，擦亮“圣地仰韶·花开中国”品牌。		
	深化文旅融合发展，培育产业增长新动能。	以“文旅+百业”“百业+文旅”双向赋能为路径，丰富产品供给、做强节会品牌、优化服务环境，推动文旅产业量质齐升。		
	创新宣传推广新模式，提升三门峡文旅品牌影响力。	构建多元传播矩阵，推动三门峡文旅品牌“走出去”，激活文旅消费。		
	提质广播电视发展，筑牢舆论宣传主阵地。	坚持正确舆论导向，推进广播电视高质量发展，满足群众多样化视听需求。		
	优化文旅市场环境，保障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坚持监管与服务并重，健全长效机制，营造安全、规范、优质的文旅市场环境。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608.35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608.35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1,545.95	
	（2）项目支出		62.4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市委市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市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单位）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单位）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单位）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投入管理指标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清晰、可衡量；4.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部门支出预算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县区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单位）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单位）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5%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决算编制数据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不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不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不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的资产配置、使用合规，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建立资产台账，资产负债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相符；2. 新增资产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3. 资产对外使用（出租等）、资产处置事项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重点工作任务完	强化理论武装与顶层设计，把稳文旅发展方向完成率	100%	筑牢思想根基，健全长效机制，坚持学用结合，强化规划引领
	优化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提升群众文化获得感幸福感完成情况	提升	全年各文化场馆完成群众文化活动1万场以上，图书馆文化馆服务群众150万人次以上，开展戏曲志愿服务演出30余场，完成政府采购戏曲惠民演出任务500场以上。
	强化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激活黄河文化根脉活力完成率	≥90%	推进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构筑学术研究与文化阐释高地，推动文化遗产活化利用。
	深化文旅融合发展，培育产业增长新动能完成率	≥90%	指导推进重大项目建设，攻坚品牌创建，深化文创开发，布局数智文旅，丰富特色文旅产品供给

产出指标	成	创新宣传推广新模式，提升三门峡文旅品牌影响力完成率	≥90%	办好黄河文化旅游节、白天鹅旅游季等标志性活动。加强与中央、省级媒体合作，发挥短视频平台宣传优势，通过网红打卡等各类形式，做深做精“四季崆函”产品宣传
		提质广播电视发展，筑牢舆论宣传主阵地完成率	≥90%	指导市广播电视台做深做优文旅频道，以《独白》《小路说》《乡村为家》《动听三门峡》《家乡味道》为抓手，构建我市文旅融合专业化宣传推介平台，擦亮“黄河明珠 天鹅之城”旅游品牌形象新窗口
		优化文旅市场环境，保障行业健康有序发展完成率	≥90%	开展常态化执法检查与专项整治行动（全年不少于3次），筑牢意识形态和安全生产防线。
	履职目标实现	持续扩大“黄河三门峡美丽天鹅城”“圣地仰韶 花开中国”品牌影响力	提升	构建多元传播矩阵，推动三门峡文旅品牌“走出去”，激活文旅消费。
		加快建设文旅强市，奋力推进文旅事业高质量发展	明显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文旅事业发展水平	提高	反映社会各界对我市文旅工作的评价
	满意度	游客满意度	≥90%	反映游客对我市旅游业的满意程度。

2026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编码（项目编号）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301	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62.40	62.40										
301001	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62.40	62.40										
411200240000000005609	旅游抽样调查	8.00	8.00		投入资金	8万元	发放调查问卷	≥4000份	文旅行业统计水平参考度	提升	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合规性	合规					
							资金支付及时性	及时					
411200240000000005610	网络安全播出经费	9.60	9.60		投入资金	9.6万元	网络安全使用期限	1年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明显	业务双方满意度	≥90%	
							资金支出合规性	合规					
							资金使用及时性	及时					
411200240000000006003	对外宣传	4.80	4.80		投入资金	4.8万元	资金使用时间	1年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明显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资金使用及时性	及时					
411200240000000006416	村村通运行维护费	6.40	6.40		投入资金	6.4万元	资金使用时间	1年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明显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资金支付及时性	及时					
411200240000000006417	文物（可移动）普查	6.40	6.40		投入资金	6.4万元	资金使用年度	1年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明显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资金使用及时性	及时					
					投入资金	6.4万元	资金使用年度	1年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明显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2026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编码（项目编号）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411200240000000006418	广播电视监测经费	6.40	6.4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资金使用及时性	及时				
411200240000000006420	文化市场监督检查	6.40	6.40			投入资金	6.4万元	资金使用时间	1年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明显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资金使用及时性	及时				
411200240000000006421	文化产业经费（含党组织活动经费）	4.80	4.80			投入资金	4.8万元	资金使用年度	1年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明显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资金使用及时性	及时				
4112002600000000041635	文物保护经费（含文明单位创建经费、革命文物保护经费）	9.60	9.60			预算资金	9.6万元	项目实施期限	1年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明显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资金使用及时性	及时				